

人壽 保險

堅守承諾 · 終身相伴



退休65保險計劃（年金版）

充足的退休儲備及穩定的入息，源自選擇一份合適的退休計劃。退休65保險計劃（年金版）（「本計劃」）兼具退休儲備、入息保障及壽險保障，毋須驗身即可投保，讓您安享輕鬆的退休生活。



計劃特點

保證年金金額 長達20年

退休入息期由受保人年滿65歲後的第一個保單週年日起，每年派發保證年金金額合共派發20年，金額為保額之6.6%。

豐厚紅利 靈活運用

在保單生效期間，您可於每個保單週年日獲發非保證紅利。您可選擇將紅利累積於保單戶口內積存生息（如有）¹，亦可以選擇以現金形式提取，靈活運用。

身故保障 安心無憂

倘若受保人於年滿65歲的第一個保單週年日前身故，將賠償一筆相等於保額、累積紅利及利息（如有），並扣除所有保單負債（如有）後的金額；若受保人不幸於年滿65歲的第一個保單週年日或以後身故，受益人可獲賠償身故日的保證現金價值、累積保證年金金額及利息（如有）、累積紅利及利息（如有），並扣除所有保單負債（如有）後的金額。

不同繳款年期選擇，切合不同需要

本計劃設有3種不同保費供款年期，分別是10年、15年或20年，您可根據自己的財政狀況選擇。此外，保費在保費供款年期內維持不變，讓您更有預算。

計劃概要

投保年齡及保費供款年期：	保費供款年期	投保年齡
	10年	出生後15天至50歲
	15年	出生後15天至45歲
	20年	出生後15天至40歲
保單貨幣：	港元或美元	
保障年期：	至84歲	
保費繳付方式：	按年、半年、每季或每月繳交	
最低保額：	50,000港元或6,250美元	

備註：

¹ 紅利及利息並非保證不變，實際收益及/或回報可能低於或高於預期價值。中國人壽（海外）保留隨時調整之權利。紅利實際派發金額取決於中國人壽（海外）分紅業務的整體表現，包括投資回報、營運開支及理賠等因素。

重要資料：

此產品小冊子只供參考，有關產品完整的定義、條款及條件，請參閱有關產品的保單文件。此外，請詳閱所有相關的產品資料，並在需要時諮詢獨立的專業意見。

1. 本保單由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海外）」或「我們/我們的」）承保，中國人壽（海外）負責保單的內容、核保及賠償事宜。在提交申請前，您必須完全明白產品所涉及的風險，以及考慮產品是否適合您的個人需要及負擔能力。
2. 所有核保及理賠決定均取決於中國人壽（海外）。我們將根據您所提供的資料而決定接受或拒絕投保申請，如屬拒絕申請個案，我們將退回全數已繳交之保費及保費徵費（如有）（利息除外）。
3. 除外事項及限制 — 本產品小冊子所載資料只供參考之用，有關重要不保事項及限制的詳盡條款及細則，例如不可爭議條款、自殺及欺詐等，請參閱「保單規章」及「利益保障條款」。
4. 欠繳保費/自動保費貸款—您應按所選的保費繳付期準時繳交保費。倘若在繳費寬限期過後仍未繳交到期保費，保費將以貸款方式自動從保單中扣除。所有保單貸款均帶利息，並以我們不時採用的利率計算，而有關利率則刊登於公司網站www.chinalife.com.hk。累算的利息將成為保單負債的一部分。當貸款餘額相等或多於保單之基本計劃的保證現金價值時，保單將會被取消而您將蒙受有關保障及財務損失。在此情況下，保單的退保價值將用於償還貸款結餘（包括利息），任何剩餘金額將退回給您。
5. 紅利及/或派息理念 — 本計劃屬於分紅及/或提供積存利息之保險計劃，從保單收取的保費將會按中國人壽（海外）之投資策略投資在不同資產上。保單持有人將根據其保單利益條款內有關條款透過宣佈的紅利及/或積存利率分享中國人壽（海外）投資資產中的盈利。中國人壽（海外）會確保保單持有人之間的盈利公平分配，也同時確保保單持有人和中國人壽（海外）之間的合理盈利分配。中國人壽（海外）將每年最少檢視及釐定紅利及/或積存利率一次，現時紅利及/或積存利率的預期並非保證，改變會隨著相關保單的整體表現及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投資回報、營運開支、理賠、佣金、續保率、過往經驗及對未來展望。此外，中國人壽（海外）亦會考慮所有因素的過往經驗及未來展望，而此等因素包括但不限於：

理賠 — 包括產品所提供的身故賠償以及其他保障利益的成本。

投資回報 — 包括利息收入、紅利收入、息率前景及與本產品相關資產的市場價格變動。

支出 — 包括與產品直接（例如：佣金、核保支出、保單續發及繳付保費費用）及間接（例如：一般行政費用）有關的費用。

保單持續性 — 包括保單終止及部分退保的經驗。

註：過往紅利派發或派息的表現，並不代表本保單將來派發紅利或派息的指標。

6. 投資理念、政策及策略—中國人壽（海外）致力維持減少投資回報波幅，提供穩定回報的投資理念。投資包括債券及其他固定收入資產，如政府及公司債券在內的債券及其他固定收入工具，以支持保證的財政責任。為提高資產的財務表現，中國人壽（海外）會投資於股票類型資產及其他投資工具如互惠基金、以及直接/間接投資於物業或商業機構。

投資組合分散投資於不同地區及/或行業。投資策略可能根據市況及經濟前景而改變。中國人壽（海外）會於年結通知書內就有關改變而造成的紅利及/或積存利率變更及對保單的影響通知保單持有人。

中國人壽（海外）目前就分紅及/或提供積存利息之產品之投資策略如下：

資產類別	目標資產組合 (%)
債券及其他固定收入資產	50% 至 90%
股票類型資產及其他投資	10% 至 50%

有關中國人壽（海外）過往紅利的資料、紅利及/或派息理念、投資理念、政策及策略，以及履行比率，請參閱中國人壽（海外）網頁www.chinalife.com.hk/zh-hk/products/dividend-philosophy-and-investment-strategy。

7. 冷靜期之權利 — 冷靜期之權利 -您有權在冷靜期內以書面通知中國人壽（海外）取消保單，並取回已繳保費及保費徵費（如有），惟您必須未曾於保單獲得任何賠償。有關書面通知必須由您簽署，並確保由保單或《保單發出通知書》（通知您保單已經可以領取及冷靜期的屆滿日）交付給您或您的指定代表後起計21個曆日內（以較先者為準），呈交至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13號中國人壽大廈22樓。

本產品有哪些風險？

信貸風險：

本產品由中國人壽（海外）發出的人壽保險產品。任何已繳保費將成為我們的資產的一部分，而我們的財務實力將影響我們履行保單條款的責任，因此本產品受我們的信貸風險所影響。

退保風險：

本計劃的儲蓄部分涉及風險，可能會招致虧損。如於早年退保，您所收取的金額可能大幅少於已繳的保費。

匯率及貨幣風險：

任何涉及外幣的交易都會涉及風險，例如政治或經濟狀況改變可能大幅影響貨幣價格或其流動性；而在轉換貨幣時也可能因匯率波動而招致經濟損失。您應留意潛在的貨幣風險並決定應採用哪種保單貨幣。

通脹風險：

由於通脹會導致未來生活費用增加，即使中國人壽（海外）履行所有有關保單條款及責任，您現有的預期保障及/或回報可能無法滿足您未來的需求。

流動性及提取風險：

您須持有保單及繳付保費至指定年期。倘若在保障滿期日前退保，您將蒙受財務損失。倘若您從保單中提取部分款項，將會影響您的保單價值、身故賠償及其他保單價值及需繳付有關手續費（如有）。

非保證利益：

本計劃包括非保證利益及/或回報。將來可得的確實利益及/或回報可能與產品資料所顯示之利益及/或回報不同，而產品資料僅作說明之用。

保單終止：

倘若(a)本公司已賠付身故賠償；(b)於保費到期後31日內仍未繳交到期保費，且保單沒有任何剩餘現金價值；或(c)本保單的負債等於或多於本保單的保證現金價值，保單將會被取消。

由2018年1月1日起，所有保單持有人均需向保險業監管局為其新繕發及現行保單繳付的每筆保費繳交徵費。有關保費徵費詳情，請瀏覽我們的網站www.chinalife.com.hk，或致電客戶服務熱線39995519，或瀏覽保險業監管局網站www.ia.org.hk。

以上資料只供參考及旨在描述本產品的主要特點，有關條款及細則的詳細資料及所有不保事項，請參閱本產品的保單文件。

此產品小冊子只在香港派發，並不能詮釋為在香港境外提供或出售或游說購買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海外）」）的任何產品。中國人壽（海外）不會在香港境外提供或出售任何保險產品。以上資料僅供參考之用。有關本計劃之詳盡條款、保障細則及不受保範圍，概以本計劃之保險合約條款及細則為準。如欲索取保險合約條款及細則，請與中國人壽（海外）查詢。

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13號中國人壽大廈22字樓

電郵：info@chinalife.com.hk

客戶服務熱線：399 95519

網址：www.chinalife.com.hk